

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文件

辽社指[2022]15号

关于做好社区老年教育 课程资源建设立项有关事宜的通知

各市社区教育指导中心、普通高校老年大学、开放大学、老年大学、职业院校、社区学院、老年教育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老龄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积极应对辽宁人口老龄化，建设一批满足老年人多样化、多元化、多层次学习需求，体现新时代社区老年教育要求，理念先进、特色鲜明、示范性强的本土化教材和数字化学习资源，现面向全省组织开展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立项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立项目的

从解决老年教育学习需求入手，扩大老年教育学习资源供给，探索建立社区老年教育资源共建共享机制，推进辽宁社区老年教育学习资源库建设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各单位根据《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项目指南》（附件1）结合本单位师资和所在区域老年人学习需求，填写《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，鼓励和支持各市、县（区）社区教育指导中心集中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，鼓励街道、村（社区）和社区老年示范性学习中心组织所在区域内的社会贤者、能者和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参与申报。

以个人名义申报的，申报表中应有所在单位或社区出具的意见。

三、建设方式

社区老年课程资源建设分为自建和共建两种方式，申报单位能够独立完成申报项目建设的，选择自建方式；申报单位能完成项目教学设计和教学内容，且有符合条件的主讲教师，但不具备资源录制和制作条件的，可选择共建方式。

四、立项审核

省社指中心在各市、各单位推荐申报的基础上，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立项评审并予以公布。审核通过的资源纳入辽宁省社区老年课程资源库。

五、有关要求及说明

（一）申报人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热爱社区老年教育事业，有相关工作背景和实践经验，在所讲授课程的专业领域取得一定成果并形成影响力，能按要求做好申报项目相关工作。

（二）项目建设内容健康，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，不违反公序良俗，无敏感内容，不涉及敏感问题。

（三）项目建设贴近社区老年需求，宜学性强，受众面广，应用效果良好，具有可推广价值。

（四）项目建设周期自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完成，项目结束后，提交结题报告及研究成果（文本及视频），省社指中心组织专家进行结题评审。

（五）本次项目申报面向全省，择优立项，项目为申报人原创，内容及素材不存在版权纠纷。

五、上报要求

（一）报送时间

2022年9月15日前。

（二）报送材料与报送方式

1. 《社区老年教育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》用A4纸打印一式两份，签署意见、签名并盖章，邮寄至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，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50号，辽宁开放大学（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）3号楼，407室。

2. 《社区老年教育课程建设项目申报表》电子版，要求以WORD版和PDF版各一份，PDF版要有手写签字盖章，发送至lnzy@lnsqjy.com邮箱。

（三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李廓 18040051929，微信同号。

附件1：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项目指南

附件2：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项目申报表

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

2022年8月24日



附件 1:

一、立项类型

(一) 教材

1. 文字教材

(1) 教材设计科学合理，符合教学规律，内容、形式、目标要有系统性。

(2) 教材内容应充分考虑老年学员学习特点，贴近生活，简单易懂。

(3) 教材形式应图文并茂，文字顺畅准确。

(4) 学习内容要从易到难逐步过渡，充分考虑知识的实践性和拓展性，有益于学员进一步学习。

2. 文字、视频一体化教材

参考文字和视频教材制作要求，文字、视频教材相结合，视频教材应在文字教材内容配套基础上提供一定量的额外内容，对文字教材的学习有辅助作用。

(二) 视频

1. 网络视频课程

根据社区老年学员的学习特点设计的网络课程，单集时长 20-40 分钟，每门课程不超过 10 集，能够满足学员对课程系统性的学习需求。

2. 视频微课程

根据社区老年学员的学习特点设计的视频微课程，单集时长 5-10 分钟，每门课程不超过 10 集，每集微课对课程的一个或几个相关知识点和技能做讲解，能够满足学员对某一知识点的学习需求。

视频应为 MP4 格式，符合国家音像出版物制作标准，声音清晰，画面稳定，色调柔和。

(3) 视频教材制作技术标准：分辨率 $\geq 1920 \times 1080$ (16:9)、码率 256kbps、编码 H.264、帧率不低于 25。

二、立项选题

（一）德育法制类

包括德育教育、党史教育、法律法规等。

（二）家风家教类

包括家庭教育、青少年教育、家长课堂、隔代教育等。

（三）老年健康类

包括老年运动、养生、保健、护理、营养健康、心理健康等。

（四）非遗文化类

具有地方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，重点关注经认证的国家、省、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。

（五）文化生活类

包括书法、篆刻、绘画、摄影、国学、生活技艺等。

（六）声乐舞蹈类

包括唱歌、跳舞、形体、各种器乐演奏等。

附件 2:

社区老年教育课程资源建设项目申报表

申报单位: _____ (公章)

立项选题: _____

资源名称: _____

项目负责人: _____

填报日期: _____

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

资源 信息	教材资源		视频资源			
	教材 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字教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字视频一体化教材	视频 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视频课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视频微课程		
	册数		集数		总时长	
	印张		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讲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动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场展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	配套 材料 情况		建设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建		
			共建 课程 提供 资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动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视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图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	适合人群					

抄报：辽宁省教育厅、国家开放大学

辽宁省社区教育指导中心办公室

2022年8月24日印发